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岭健康城科技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——以岭健康城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投入资金为该公司自有资金。
- 2、本次对外投资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。
- 3、以岭健康城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已取得了《营业执照》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以岭健康城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以岭健康城”）以自有资金 5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岭健康城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以岭健康城”）。2014 年 8 月 20 日，北京以岭健康城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15017752003。以岭健康城持有北京以岭健康城 100%的股权。

依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经营决策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金额未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。

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以岭健康城全资子公司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以岭健康城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2、公司住所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富街17号

3、法定代表人：吴相君

4、注册资本：500万元

5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6、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、转让；销售医疗器械（限I类）、体温计、血压计、磁疗器具、医用脱脂棉、医用脱脂纱布、医用卫生口罩、家用血糖仪、血糖试条纸、妊娠诊断试纸（早早孕检测试纸）、避孕套、避孕帽、轮椅、医用无菌纱布、电子血压脉搏仪、梅花针、三棱针、针灸针、排卵检测试纸、手提式氧气发生器、家庭用品、服装、鞋帽、革皮制品、化妆品、摄影器材、音响设备、体育用品、文化用品、办公设备、机械设备、工艺品、五金产品、通信设备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建筑材料、装饰材料、纺织品。

三、以岭健康城对外投资合同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为以岭健康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四、以岭健康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及其影响

以岭健康城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以岭健康城，主要是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、优化业务结构，不会对本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更好更快地推进大健康业务的发展，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良好基础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以岭健康城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8月22日